

河北省财政系统岗位职务培训教材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编写组 编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新安

封面设计：姜德海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编写组 编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北京制本总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375印张 180千字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

ISBN7-5017-0505-4/F·387

定价：3.00元

**河北省财政系统
岗位职务培训教材
编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王家林

副主任委员：张增山 齐竹林 张希儒 郭长悟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家林 王晓轩 古伍峰 宁金彪 齐竹林

齐守印 吕国欣 李希贤 李荣凯 吴秀英

杜津生 宋德祥 郑立会 张希儒 张增山

徐广俊 郭长悟 裘祖赉 詹树惠

前 言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的发展,财政工作在国家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对财政工作者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财政队伍的素质高低,直接关系到能否更好地完成日益繁重的财政任务。也关系到能否通过做好财政工作,更好地促进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因此,尽快提高广大财政工作者的政治和业务素质,加强财政队伍的建设,是当前财政教育工作的紧迫任务。根据国家教委关于《改革和发展成人教育的决定》精神,为适应我省财政系统岗位职务培训的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财政系统岗位职务培训教材。

本系列教材由理论工作者、教学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共同研究编写。在编写中,坚持以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为指导,吸收了近年来有关财经管理方面的研究成果和实践中的新经验,紧密结合现行的财政法规和政策,用尽量短的篇幅,较系统地阐述了各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并注意理论的系统性、方法的科学性,突出教材的实用性。本系列教材包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财政基础知识》、《会计学基础》、《财经应用文写作》、《国家预算管理》、《工商企业财务管理》、《农业财务管理》、《行政事业财务管理》、《乡财政管理》、《财经改革与管理现代化》(专题讲座)、《财税职业道德》。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共十章。参加编写人

员：徐广俊（第一章），吕国欣（第二章），蔡秉玺（第三、七章），孙淑洁（第四章），张聚芹（第五章），曲延祜（第六、九章），刘来福（第八章），周文夫（第十章）。最后，由徐广俊、蔡秉玺、吕国欣同志对全书进行了修改和总纂。经编委会审定，作为全省财政系统岗位职务培训教材。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加之水平所限，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指正。

河北省财政系统岗位职
务培训教材编审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六月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明教程》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10)
第三节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和经济发展战略.....	(20)
第二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和多种经济形式	(29)
第一节 发展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经济.....	(29)
第二节 公有制经济.....	(36)
第三节 其他所有制经济.....	(47)
第三章 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5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52)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63)
第三节 建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新体制.....	(75)
第四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实质	(8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中新型的生产关系.....	(83)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实现目的的手段	(92)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经济效益	(101)
第五章	社会主义的企业	(107)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地位和作用	(107)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活力和体制	(111)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和经济核算	(123)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	(136)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	(136)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	(151)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信贷和银行	(156)
第七章	社会主义分配	(16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及其分配	(163)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消费品的分配	(172)
第三节	正确处理个人收入分配方面的几种关系	(182)
第八章	社会主义消费	(189)
第一节	社会主义消费的性质和作用	(189)
第二节	社会主义消费结构	(195)
第三节	社会主义消费水平	(203)
第九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21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重要性	(212)
第二节	我国对外经济关系的主要方式	(219)

第三节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对外开放格局…	(227)
第十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的宏观 管理……………	(234)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职能……………	(23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宏观调节……………	(239)
第三节	国民经济中的主要比例关系和综合 平衡……………	(246)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

在研究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开始，有必要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和我国社会现在所处的历史阶段有一个概括的了解，以利于从总体上把握全书，加深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规律。因此，本章将首先分析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在此基础上着重阐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必然性和长期性，继而阐明现阶段的基本特征、根本任务以及党的基本路线和经济发展战略。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客观必然性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取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这种历史发展的必然性，是由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所决定的。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由于大机器生产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使生产的社会化程度日益提高。但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却被资本家私人占有，而且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生产资料越来越集中到少数大资本家手中。这样，就使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形成了尖锐矛

盾。这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而且，这个基本矛盾随着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逐步趋于激化。这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严重障碍，客观上就产生了以社会主义公有制取代资本主义私有制的要求。同时，资本主义的发展也为这种取代准备了条件：社会化大生产是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物质条件，日益成长壮大的无产阶级是埋葬资本主义的阶级力量，总结工人运动经验而产生的马克思主义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强大思想武器。因此，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及其矛盾的加深，必然导致社会主义公有制取代资本主义私有制。这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作用的结果，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历史过程。

当然，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取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并不可能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自发地实现。因为这种取代同以往社会经济制度的更替，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在历史上，不论是封建制度代替奴隶制度，还是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封建制度，都是一种私有制代替另一种私有制，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新旧剥削制度虽然有所不同，但它们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因而新的经济制度能够在旧社会内部产生和发展起来。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则不可能是这样的。这是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和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两种根本对立的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就意味着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否定，势必触动整个资产阶级的利益，资产阶级不可能容许它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因此，就社会经济制度来说，要使这种取代变为现实，就必须依靠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正确领导，经过无产阶

级革命取得政权以后，在逐步改变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基础上，才能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所以说，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政治前提和根本保证。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取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历史的必然。但是，各个国家在什么时候得以实现这种取代，却要取决于各国社会矛盾发展所造成的革命形势和阶级力量的对比，而且要受到世界历史条件的影响。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他们所处的历史条件，曾经预料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将在资本主义经济最发达的一些国家同时取得胜利，这在当时看来是正确的。然而，历史的发展超出了马克思、恩格斯的预见。当19世纪末20世纪初，资本主义发到垄断阶段以后，列宁分析了资本主义国家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的规律，认为无产阶级革命能够突破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薄弱环节，在一个或几个国家首先取得胜利，因而革命首先胜利的国家不一定是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这是列宁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新发展。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证明了列宁的论断是完全正确的。

继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之后，中国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这是中国所处的特殊历史条件所决定的。在旧中国，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所代表的反动腐朽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使我国经济长期处于停滞不前的落后状态，人民生活极端贫困，阶段矛盾和民族矛盾十分尖锐。但是，我国民族资产阶级十分软弱，不能领导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取得彻底胜利，中国不能走独立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因此，领导中国革命的重任历史地落在了无产阶级肩上。中国只能在

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领导下，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历史已经证明，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28年艰苦卓绝的奋斗，终于在1949年推翻了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通过革命建立起来的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一种特殊形式，从而为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奠定了政治前提。同时，我们运用国家政权的力量，没收了帝国主义在华的一切财产和全部官僚资本，这就为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准备了物质条件。由此可见，我国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走社会主义道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这完全符合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的客观要求，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迄今，在欧洲和亚洲出现了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已在占世界人口四分之一以上的广大土地上建立起来，这就充分显示了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这一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途径

无产阶级在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以后，一般都面临着两种私有制经济，即资本主义私有制经济和以劳动者私有制为基础的个体经济。要把这两种私有制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决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因此，需要经过一个过渡时期，叫做从资本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这个过渡时期，就是指从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开始，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为止的整个历史

时期。当然，各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具体历史条件不同，过渡时期的长短和过渡的具体途径也不尽相同。但过渡时期作为一个历史阶段存在，则是一个普遍规律。

我国没有经历资本主义独立发展阶段，而是在推翻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后，建立了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因此，我国的过渡时期是从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在过渡时期，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途径是：

第一，通过没收官僚资本，改造民族资本，建立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我国原有的资本主义经济分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两个部分。根据它们在国民经济中的不同地位和作用，以及对待无产阶级革命的不同态度，我们分别采取了不同的政策。官僚资本在中国是以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为代表的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国民党反动统治的经济基础。它在解放前夕全国工业、交通运输业固定资本总额中，占有 80% 的比重，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因此，我们对官僚资本采取了没收的政策。这就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立即将官僚资本主义企业全部没收，使之转变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这样，我们就掌握了国民经济命脉，有了自己的强大的经济基础。

民族资本一般都是中小资本，它是民族资产阶级所经营的工商企业。对民族资本，我们不是采取没收而是采取“赎买”的办法，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这是由于我国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和民族资本具有两重作用所决定的。在全国解放后的一定时期内，民族资本一方面有增加生产、扩大城乡物资交流、维持劳动就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

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又有唯利是图、剥削工人、生产无政府状态、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的消极作用。因此，我们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既利用它的积极作用，又限制它的消极作用，利用和限制的目的，都是为了对它进行有效的改造。

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逐步实现的。具体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是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在工业方面实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方面实行经销代销以及代购代销等形式，把资本主义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在一定程度上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第二步是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实行公私合营。它经历了个别企业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两个阶段。在个别企业公私合营阶段，是合营企业由国家投资并派遣公方代表负责企业的管理，这就使企业的生产资料变成了国家与资本家共同占有，生产和经营活动基本上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已属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当1956年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企业的全部生产资料归国家统一支配，资本家只取得定息，这就在实际上取消了资本家对企业的所有权和管理权。因此，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实现，标志着对民族资本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当停止对资本家支付定息后，我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就最终改造成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也就是对民族资产阶级“赎买”的过程。“赎买”不是购买，并不需要国家另外支付资金把资本家的企业买过来。因为资本家所占有的生产资料，无非是资本化了的剩余价值，是对工人劳动无偿掠夺的结果。因此，“赎买”的代价取决于社会主

义改造的进程和需要。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赎买”的形式采取按比例分配利润的方式，企业利润分为国家税收、福利费、公积金、资方红利四个部分，其中资方红利限制在四分之一左右。这种分配方式被形象地称为“四马分肥”。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赎买”的形式则采取定息方式，就是按照公私合营时清产核资确定的私股股额，每年付给资本家5%的股息。定息原定7年，以后又延长3年。此外，国家对资方从业人员根据“量材使用，适当照顾”的原则，在企业中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这就把对企业的改造和对人的改造结合起来了。实践证明，这样做减少了资产阶级对社会主义改造的阻力，使资本家的企业有秩序地转移到社会主义国家手中，从而成功地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关于对资产阶级和平赎买的设想。这是我们党对马列主义的具体运用和创造性发展。

第二，通过对农业和手工业个体私有制经济的改造，建立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全国解放后，广大农民在党的领导下进行了消灭封建制度的土地改革，分得了土地和其它生产资料，生产积极性是很高的，曾使农业生产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但是，占有小块土地从事分散经营的小农经济，其发展潜力终究是有限的。因为个体农业生产规模狭小，生产技术落后，限制了农业生产的进一步发展。而且，小农经济是不稳定的，不可避免地要发生两极分化。因此，对小农经济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才能使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得以建立、巩固和发展。

个体农民既是私有者，也是劳动者，是无产阶级最可靠的同盟军。因此，对农民绝不能采取剥夺和强制的办法，而

只能采取说服教育、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办法，引导他们自愿地组织起来，走农业合作化的道路。在我国，农业合作化是采取由低级到高级逐步前进的三个步骤实现的。这就是：第一步，组织仅仅带有社会主义萌芽的几户或十几户的生产互助组。第二步，在互助组的基础上，组织以土地入股和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第三步，由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渡到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实现了土地和其它主要生产资料为集体所有。到 1956 年底，全国入社农户占农户总数的 96.3%，其中加入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占总数的 87.7%。而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普遍建立，标志着我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农民的个体私有制经济被改造成了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

我国在对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对个体手工业也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由于个体手工业同个体农业的性质基本相同，所以对个体手工业的改造也是经过合作化道路实现的。不过，个体手工业是小商品经济，同市场的联系比较密切，因而在具体做法上则是先从流通入手的。首先引导他们从供销方面组织起来，成立供销小组或供销合作社，然后再从生产方面把他们组织起来，成立以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到 1956 年底，参加合作组织的手工业者达 603 万人，占全国手工业从业人数的 91.7%，基本上实现了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上述事实说明，我们党在过渡时期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在一个不长的时间内，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

造，使社会主义公有制在全国范围内确立起来，这在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上是一个伟大创举。当然，象任何一次伟大的革命都难免会发生这样或那样的缺点一样，我们在社会主义改造中也出现过一些缺点和偏差。这主要是在 1955 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以及对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在长时间内遗留了一些问题。但是，总的说来，在一个有几亿人口的大国中，顺利地实现了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中国的确立

在我国，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很快地完成了对官僚资本的剥夺，到 1956 年底，我们又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而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我国确立了。与此同时，在上层建筑方面，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和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中的指导地位也已确立。这表明，过渡时期已经结束了，我国已经基本上完成了由私有制到公有制的转变，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从社会性质来说，我国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了。

在这场涉及几亿人口的极其深刻的社会变革中，我们不仅避免了通常难以避免的生产下降和社会动荡，而且完满地完成了我国经济建设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从 1952 年到 1957 年这期间，我国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18.4%，其中生产资料生产平均每年递增 25.4%，消费资料生产平均每年